

深圳芯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说明。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23 年 6 月 9 日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23 年 6 月 9 日 12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6 月 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 17 时在深圳前海股权交易中心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

(七)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不分配利润的议案》
7. 《关于确认 2022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3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确认 2022 年监事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3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对公司报告期内所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11. 《关于调整向子公司开泰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拆借资金拆借期限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营业执

小科技

照复印件、身份证办理登记；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3、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6月8日10时00分-12时00分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立环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12号楼7楼

邮编：518057

联系电话：0755-26926036

传真：0755-86338590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交通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书面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芯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深圳芯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深圳芯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